

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水磨沟区教育局振安街南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采购

项目编号：XSZB2025-12

合同编号：XSZB2025-12



甲 方：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教育局

乙 方：新疆时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5 年 6 月 12 日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以及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规定，经平等协商达成合同如下：

一、合同文件

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：

- (一) 本项目采购文件
- (二) 中标人投标文件
- (三) 合同格式、合同条款
- (四) 中标人在评标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、说明或者补正文件
- (五) 中标通知书
- (六) 本合同附件

二、合同的范围和条件

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。

三、货物、数量及规格

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、数量及规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（附件一）（同投标文件中报价明细表，下同）。

四、合同金额

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¥7127812.24 元，大写：柒佰壹拾贰万柒仟捌佰壹拾贰元贰角肆分。（分项价格详见合同货物清单）。

乙方开户单位：新疆时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

帐号：991902622410708

五、付款途径

- ☐ 国库集中支付 ☒ 甲方支付 ☐ 国库与甲方共同支付
- ☐ 财政性资金_____元 ☐ 自筹性资金_____元

六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货物配送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部货款。

七、交付日期、地点及质保期

- 1、交付日期：为保证安全施工，在合同签订后 20 个日历日内完成验收；
- 2、交付地点：甲方指定地点；
- 3、质保周期：5 年

八、合同生效

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九、合同保存

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肆份，乙方贰份。

甲方：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教育局	乙方：新疆时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单位名称(公章)：	单位名称(公章)：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：（签字） 	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：（签字）  
电 话：0991-4684711	电 话：0991-5509991
社会信用代码：1165010501020615XD	纳税人识别号：91650103625513295N
地址：温泉西路 93 号	地址：乌市沙区和田街街道办事处黄河路社区黄河路 2 号恒昌大厦 8—F 室
开户银行：乌鲁木齐银行发展支行 开户银行行号：313881000393	开户银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
账号：0000020000110079777682	账号：991902622410708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7 日	签订日期：2025 年 6 月 17 日